

新竹縣立二重國民中學114學年度新生入學審核

新生家訪同意書

本人_____及入學新生_____實際居住於二重國民中學學區內，同意二重國民中學依「新竹縣國民中小學班級數總量管制暨學生入學實施要點」第4點、第13點規定暨「新竹縣總量管制學校居住事實查核實施計畫」於114年3月28日(五)至114年4月2日(三)期間及學期中到府進行家訪新生並進行居住事實之查核，以茲證明確有居住事實。經貴校家訪查證後倘有不實或本人拒絕家訪，入學排序在符合資格新生之後。

此致 新竹縣立二重國民中學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立同意書人身分證字號：

立同意書人與入學學生之關係：

戶籍地址：新竹縣 市(鄉) 里(村)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

社區名稱(若無社區名稱則免填)：

連絡電話(手機)：

連絡電話(家用)：

新生以 ☐ 建物所有權狀、114 年度房屋稅籍證明辦理入學

☐ 經法院公證房屋租賃契約辦理入學，公證房屋租賃契約金額： 元/每月

☐ 提出入學疑義者

請於上列☐內勾選。

**以自有房屋、租賃房屋辦理入學審核者及提出入學疑義者，應完整填寫本同意書並於審核當日

3/22(六)繳交正本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